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股权及LNG联产液氨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

木公司董事会及会休董事保证木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涅马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 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宏感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了《关于受让股权 公告编号2020-012),现就该公告补充披露如下:

陕西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威新能源")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住址	持股比例
王伟	男	610102XXXXXXXX3513	西安市新城区韩森寨XXXX号	49.00%
解雨轩	男	610125XXXXXXXX6670	西安市户县草堂镇XXXX号	48.00%
王芳	女	371083XXXXXXXX3023	山东省乳山市育黎镇XXXX号	3.00%
合计				100%

德威新能源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依据《关于利用河津市禹门口集化有限公司50000Nm3/h 其炉气LNG联产液氨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受让德威新能源对河津市禹门口新能源

二、关于LNG联产液氨项目的情况

1、项目合作的背景及合作协议主要条款

河津市禹门口集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门口集化")拟在河津市龙门村建造172万吨/年碳化室 高度为6.8米捣固焦化项目(以下称"气源项目")且已经在河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备案并取得备案批

德威新能源是一家专业从事生物质沼气、井口放空天然气、焦炉煤气、化工尾气等洁净能源的转化

利用的公司,具有开展焦炉气转化利用项目的经验; 澄城县鑫晋煤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晋煤焦化")具有新能源项目管理方面的资源;

为利用气源项目产生的焦炉气进行液化天然气(LNG)及合成氨产品的合成、加工及销售,前述三 方于2019年12月13日共同注册设立了目标公司,并且正在为目标公司LNG联产液氨项目建设筹集资

公司具有液化天然气(LNG)及液氨合成、加工及制造项目建设经验和相关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项 日运营的能力:

公司,以目标公司为项目载体合作共同实施LNG联产液氨项目,各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如下: (1)德威新能源、鑫晋爆焦化和公司以现金出资:禹门口焦化以约140亩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资、

经评估土地使用权价值不足200万元的以现金补足 超过200万元部分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

(2)由公司承担LNG联产液氨项目建设施工并提供建设所需的资金; (3)德威新能源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10%股权的股东投票权全部委托给公司,公司持有目标公司

(4)项目建成运营后,目标公司经营净现金流将优先用来支付禹门口焦化的应付股利和归还公司 垫付的建设资金,在公司垫付的建设资金偿还完毕前,目标公司不向公司、德威新能源和鑫晋煤焦化支

2.1市场分析

LNG市场:在生态环境污染日益严重的形势面前,为了优化能源消费结构,改善大气环境,实现可持 续发展的经济发展战略,人们选择了天然气这种清洁、高效的生态型优质能源和燃料。现在,无论是工业 还是民用,都对天然气产生了越来越大的依赖性。液化天然气(LNG) 是天然气的液态形式,在某些情况

途。除了工业上用于发电、陶瓷、玻璃等行业外,LNG还用于中小城镇生活供气、管道天然气的调峰气源 汽车燃料等 LNG作为可持续发展清洁能源 具有明显的环境效益及社会效益 DLNG取代燃油后可以 减少90%的二氧化硫排放和80%的氮氧化物排放,环境效益十分明显?

液氨市场:液氨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制造工业之一,是关系国计民生的、不可或缺的重要经济部门。随 着我国经济结构不断调整转型,农业、工业等产业将会迎来快速发展时期,这些行业的发展将会带动液 氨行业市场规模扩大、液氨应用的深度和广度也会获得很大提升。我国合成氨的主要用于氮肥的消费。 全国氮肥的原料几乎全部来自合成氨,其中尿素约占我国合成氨消费总量的60%,其次是碳酸氢铵、其 它氮肥以及其它化工产品。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对氨的需要量日益增长

50000Nm3/h焦炉气甲烷化制液化天然气(LNG)联产液氨项目土建、设备及安装投资约2.5亿元 估算明细如下:

also era	TO THE WALL TO A DARK THE PARTY.		估算价值(万元人民币)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土建基础费	其它费用	合计				
	建设总投资	17360	3665	2570	1793	25388				
(-)	工程费用	17360	3665	2570		23595				
1	生产设备项目	15600	3100	2000		20700				
1.1	焦炉气预处理工序	480	100	100		680				
1.2	焦炉气压缩工序	1500	100	500		2100				
1.3	焦炉气深度净化工序	2000	100	100		2200				
1.4	甲烷化工序	2500	150	200		2850				
1.5	深冷分离压缩工序	5000	1500	500		7000				
1.6	LNG储运(5000立)工序	1000	500	300		1800				
1.7	氨合成工序	2400	350	100		2850				
1.8	氨储运工序	720	300	200		1220				
2	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项目	1710	565	570		2845				
2.1	抗爆控制室	420	30	100		550				
2.2	变配电站	300	45	100		445				
2.3	泡沫消防站	50	10	50		110				
2.4	外管	100	300	100		500				
2.5	火炬系统	300	50	50		400				
2.6	暖通	80	30	50		160				
2.7	冷却水系统	300	50	100		450				
2.8	电气电信	100	50	20		170				
2.9	消防	30				30				
2.1	安全设施	30				30				
3	工器具及生产用具购置费	50				50				
(二)	其它费用				1793	1793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00	100				
2	工程监理费				100	100				
3	工程设计费				838	838				
4	工艺包及技术服务费				500	500				
5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0	20				
6	工程保险费				35	35				
7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费				100	100				
8	联合试运转费				100	100				

LNG联产液氨项目计划2020年7月开工建设,预计2022年6月建成投产

无锡宏盛换执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日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海印转债(债券代码:127003)转股期为2016年12月16日至2022年6月7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301 TC/R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 规定,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 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转顷友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 5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6月8日公开发行了1, 11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11,1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6]409号"文同意,公司111,1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6年7月1日起在 深交所建脚交易,债券简称"海田转债",债券代码"127003"。 因公司实施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99999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17年7月11日,"海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于2017年7月11日起中原来的5.26元/股调整为5.25元/股。 2018年8月10日,因公司股票已满足"海印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第八届第五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海印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2019年4月1日,因公司股票已满足"海印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海印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3.50元/股向下修正为3.03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5881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7月23日, "海印转债"的转股价于2019年7月23日起由原来的3.03元/股调整为3.01元/股。

一、海印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0年第一季度,海印转债因转股减少21,000元,转股数量为6,975股;截止2020年03月31日剩余

	本次变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份	191,508,063	8.56%						191,508,063	8.569
03 首发后机构类 限售股	115,994,325	5.19%						115,994,325	5.199
04 高管锁定股	74,420,250	3.33%						74,420,250	3.335
06 首发前机构类 限售股	1,093,488	0.05%						1,093,488	0.05
二、无限售条件股 份	2,044,777, 556	91.44%				+6,975	+6,975	2,044,784,531	91.44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						0	
三、股份总数	2,236,285, 619	100.00%				+6,975	+6,975	2,236,292,594	100.00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加有疑问 请拨打公司证券事务部投资者执线由话020~28828222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ョュスロ [2020年0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管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末结构表 (按照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

股票代码:002758 股票简称:华通医药

债券代码:128040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1.37元/股 转股时间:2018 年12月21日至2024年6月1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 规定,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19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 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公开发行了 224万张可转债,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总额为22, 4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证上[2018]308 号" 文同意,公司22,400万元可转债于2018年7月13日起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通转债",债券代码"12804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

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18年12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华通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1.45 2019年6月11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即

19年6月10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元(含税);不送红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 目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华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0年第一季度,华通转债因转股减少15,000元(150张),转股数量为1,306股,截至2020年第

季度末,剩余可转债余额为222,337,000元(2,223,370张)。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4,777,487	16.55%						34,777,487	16.55%
高管锁定股	34,777,487	16.55%						34,777,487	16.5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366,396	83.45%				1,306	1,306	175,367,702	83.45%
三、总股本	210,143,883	100.00%				1,306	1,306	210,145,189	100.00 %
三、其他	110,110,000	1000007				1,000	1,000	,1,1	%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 0575-85565978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0年第一季度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 "华通医药"股本结

2、截至2020年第一季度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华通转债"股本结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立 准确 宗整 没有虚假记载 逞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

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 性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150,000万元)的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 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官,授权期限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 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于2020年2月22日、2020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 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07)、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15)。

2020年3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9,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购买了名为"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四个月结构性存 款【CGZ01290】"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7月30日。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四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1290】 2、产品类型:保本型

3、预期年化收益率: 1.35%-3.9%

4、公司申购总额:9,0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20年3月30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20年7月30日

7、产品投资对象:结构性存款 8、关联性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 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

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和信息传递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

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 是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在

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

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

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 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 以及董事会决议等情况,对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购买的 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 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

度对所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 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注:子公司按其组织架构,履行相应内控程序;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 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五、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产品 投资金額(万 起息日 到期日 預期年化 投资收益

1	自有资金	招商 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 五 个 月 结 构 性 存 款 【CGZ01030】	保本 型	3,000.00	2019.10.31	2020.4.9	3.55%	未到期
2	自有资金	招商 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 五 个 月 结 构 性 存 款 【CGZ01044】	保本 型	5,500.00	2019.11.15	2020.4.6	3.55%	未到期
3	自有资金	招商 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 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 型	7,000.00	2019.11.29	2020.6.10	3.50%	未到期
4	自有资 金(汇 成机 电)	工商 银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 (定向)2017年第3期 【SXEDXBBX】	保本型	300.00	2019.12.26	2020.4.23	3.05%	未到期
5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型理財-人民币按期 开放理財产品 【CNYAOKFDZ01】	保本 型	16,000.00	2019.12.31	2020.4.7	3.60%	未到期
6	自有资金	招商 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 三 个 月 结 构 性 存 款 【CGZ201157】	保本 型	16,000.00	2020.2.11	2020.5.11	1.35%-3. 9%	未到期
7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型理財-人民币按期 开放理財产品 【CNYAOKFDZ01】	保本 型	13,000.00	2020.2.25	2020.6.3	3.75%	未到期
8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型理財-人民市按期 开放理財产品 【CNYAOKFDZ01】	保本 型	10,000.00	2020.3.12	2020.6.12	3.80%	未到期
9	自有资金	招商 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四个月结构性存款 【CGZ01226】	保本 型	10,000.00	2020.3.17	2020.7.17	1.35%-4. 0%	未到期
10	自有资金	招商 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四个月结构性存款 【CGZ01290】	保本 型	9,000.00	2020.3.30	2020.7.30	1.35%-3. 9%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 币89,8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9,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 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六、报备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日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 第二期 的进展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 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并于2020年3月19日披露了 《回购报告书(第二期)》(公告编号:2020-036)。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回 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 目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85,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525%,最高成交价为13.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97元/股,成交金额为5, 015,346.00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实施情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第二期)》的内 2.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可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

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3月2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9

208.579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

近条代碼:102661 (集を代码:112774 売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2019年7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 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 民币10 000万元(会) 不紹过人民币20 000万元(会) 同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 00元/股(会) 同购 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 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

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20年03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9, 848,43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28,808,450股的2.995%,成交均价为11.99元/股,最低价为10.85元/ 股,最高价为12.99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1.811.1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情况符合公司股份

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太阳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8.85元/股。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

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数量(股)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特此公告。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197,940,000元(11,979,400张)。截至2020年1月31日,太阳转债尚有1,197,940,000元(11,979

其他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萧山至磐安公路(金浦桥至三江口大桥段) 快速化改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及安保等领域,主体信用评级AA+。三、合同主要条款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总价:人民币1,724,378,800元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履行期限:设计工期3个月、施工工期30个月。

近日,公司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建集团")与发包人诸暨市 交诵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暋交建")签署了萧山至磐安公路(金浦桥至三江口大桥 段)快速化改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程序情况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预计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9年12月18日,公司发布《浦东建设重大工程项目中标公告》,披露公司子公司浦建集团收到诸 查交建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由浦建集团、浙江宏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 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萧山至磐安公路(金浦桥至三江口大桥段)快速化改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 R ISCO1标段(详信洁参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2019-069"的临时公告)。2020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签署〈萧山至磐安公路(金浦桥至三江口大桥段)快速化改建工程设 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书〉的议案》,同意浦建集团与该项目立项单位签署有关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详情 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编号为"临2020-014"的临时公告)。

1、工程名称:萧山至磐安公路(金浦桥至三江口大桥段)快速化改建工程 2、工程地点:浙江省诸暨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绍发改[2019]49号文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发包人名称:诸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4,770万人民币 住所:诸暨市浣东街道暨东路71号

经营范围:站场:客运代理、货运站(场)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公路和公路配套服务设施的建 设、经营、管理;铁路项目的建设、经营;公交站场经营管理服务,公交站点设施租赁服务;新农村建设与 投资:新能源汽车充电杆建设运营:实业投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批发零售;建材(除竹 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诸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为诸暨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00%全资控股子公司,诸暨市

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诸暨市最重要的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业务涉及工程建设、安置房、水务

4、工程内容: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包括本项目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三改(改河、改渠、改路)、

と叉工程、下层地面道路、给排水工程(含涵闸)、公路设施及预埋管线、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智能交

通、亮化工程)、绿化工程、管线综合迁改工程等的施工完成、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及保修期保修等。

(一)合同主体

承包人: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范围内高架与管线工程施工总 承包: 浙江宏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以下简称"浙江宏达")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地面道路

(二)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1,724,378,800元,其中勘察设计(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18,000,000元,初步 设计工程量清单金额为人民币1,456,378,800元 (其中浦建集团的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097,785,682 元,浙江宏达的合同金额为人民而358.593.118元),综合管线迁改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而250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

(三)专款专用资金 根据招标文件中《资金能力承诺函》的要求,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贰亿伍千万元整(¥250,000 000元)现金(专款专用资金),

发包人:诸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工期3个月、施工工期30个月 (五)付款方式 发包人向联合体牵头人支付计量费用,由联合体牵头人根据联合体各成员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及完 成质量,向联合体各成员支付相应的费用。联合体牵头人提出书面申请时,发包人也可直接向联合体各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月支付额为当月计量工程款审核额的90%,且满足进度付款证书的最低限额,余 下的10%包含了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待交工验收完成后支付至总工程价款审定额的95%;工程结算审 计报告完成后,于结算审计报告出具后28天内,发包人累计支付至工程结算审计报告审定总额的 97.5%;剩余2.5%作为质量保证金(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不计息),在保修期满且通过竣工验收后28天内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包人不按期支付的,属发包人违约,应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且发包人须为逾期

(一) 本合同的履行对项目建设期会计年度的公司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净利润等存在一定的影

(二)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对合同对

付款出具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第三方支付担保。 (七)合同生效

(四)计划工期

成员支付合同价款。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合同存在一定的项目建设风险。 特此公告。

方形成依赖。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

2020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规定,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现将2020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 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3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公开发行了

特別提示:太阳转债(债券代码:128029)转股期为2018年6月28日至2022年12月22日;转股价格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

,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深证上[2018]19号"文同意,公司12.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月1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太阳转债",债券代码"128029"。 根据相关规定和《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 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6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6 月22日,太阳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6月22日起由原来的 8.85元/股调整为8.75元/股。 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市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 月23日,太阳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5月23日起由原来的 8.75元/股调整为8.65元/股

2020年第一季度,太阳转债因转股减少12,600元(126张),转股数量为1,451股,剩余可转债余额

特此公告。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537-7928715进行咨询 1、截至2020年1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大阳转债"股末结构

>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一日

数量(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胸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4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8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 超过人民币5.4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 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7日、2020年2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 号:2020-010) 等相关公告。 -、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

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

为3.68元/股,成交总金额14,805,778.29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2.740.

(1) 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本公司等於10月7日版1 文司及宗司工义。35年間代的17月1日。 公司后後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日

張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0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3月2日)前五个交易日(2020年2 月24日至2020年2月28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82,162,252股的25%(20,540,563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股份数量为3,89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457%,最高成交价为4.05元/股,最低成交价

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8月6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5,269 5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

2020年04月02日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